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8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8〕1979号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箭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7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双箭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双箭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双箭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双箭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双箭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7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双箭股份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春维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汪楚



二〇一八年四月九日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2010 年 3 月 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59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向社会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2.00 元。截至 2010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640,000,000.00 元，坐扣承销费和保荐费 78,672,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61,328,000.00 元，已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洲泉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 1204075929078001168 账号内。另扣除信息披露费等发行费用共计 13,702,000.00 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47,626,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0〕71 号)。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10 年第一期，总第四期)和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 号)规定，发行权益性证券过程中的广告费、路演及财经公关费、上市酒会费等其他费用应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并要求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将原用募集资金支付的路演推介费和广告费 4,220,900.00 元记入管理费用科目，调整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变更为 551,846,900.00 元。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募集资金净额	551,846,900.00	
减：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547,357,362.37	
加：以前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26,844,414.94	
减：本年度使用金额	32,012,940.00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678,987.43	
本年度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0.00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有余额	0.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579,370,302.37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7,523,402.37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0.00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洲泉支行账号为 1204075929078001168 已于 2017 年 12 月 29 号注销。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专项制度）。该《专项制度》经 2008 年 2 月 16 日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专项制度》规定，公司从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2010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已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桐乡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分别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协议》、《关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保荐协议〉的终止协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银河证券承继。201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与银河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重新签订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洲泉支行账号为 1204075929078001168 已于 2017 年 12 月 29 号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根据 2012 年 10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四届十五次会议决议，拟使用超募资金 1 亿元投入年产 600 万平方米环保节能型橡胶输送带技改项目。本年度该项目使用超募资金投入 535.99 万元。

根据 2017 年 6 月 19 日公司董事会六届四次会议决议，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600.04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即 2,665.30 万元。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年产 600 万平方米的 PVC/PVG 生产线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因工艺调整等原因超过原计划的投资完成期限(2010 年 12 月)，根据 2013 年 2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四届十七次会议决议，该项目的总投资额由 5,000 万元调整为 2,503.59 万元。该项目 2012 年底已全部投入完毕，投产后实际产量尚未达到设计产能。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184.6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01.2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937.0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1,100万平方米高强度输送带生产线	否	16,346.00	19,646.00		19,613.50	99.83	[注1]	1,618.0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6,346.00	19,646.00		19,613.50	99.83		1,618.00		
超募资金投向										
1. 年产600万平方米的PVC/PVG生产线项目	否	5,000.00	2,503.59		2,503.59	100.00	2012年投产	268.52	否	否
2. 年产600万平方米环保节能型橡胶输送带技改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535.99	9,404.62	94.05	[注2]	292.31	否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			2,665.30	15,665.30					
4. 购买土地使用权	—				1,150.02					
5. 归还银行贷款					9,6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5,000.00	12,503.59	3,201.29	38,323.53			560.83		
合 计		31,346.00	32,149.59	3,201.29	57,937.03			2,178.8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年产 600 万平方米的 PVC/PVG 生产线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因工艺调整等原因超过原计划的投资完成期限(2010 年 12 月)，投产后实际产量尚未达到设计产能。 公司年产 600 万平方米环保节能型橡胶输送带技改项目，受国内外经济影响，本期原材料橡胶价格上涨，该项目本期实际产量尚未达到设计产能，故未达到预计效益。 公司年产 1,100 万平方米高强度输送带生产线项目，受国内外经济影响，本期原材料橡胶价格上涨，故未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55,184.69 万元，扣除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6,346.00 万元后的超募资金为 38,838.69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超募资金及募集资金利息 41,591.03 万元。 根据 2010 年 5 月 31 日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 2013 年 2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四届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503.59 万元投资建设年产 600 万平方米的 PVC/PVG 生产线。该项目已累计投入 2,503.59 万元。 根据 2010 年 5 月 31 日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9,600.00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万元。 根据 2011 年 1 月 20 日公司董事会三届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150.02 万元购得公司厂区北侧土地使用权。 根据 2011 年 9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四届六次会议决议，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0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 2013 年 2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四届十七次会议决议，拟使用超募资金及募集资金利息 3,300 万元追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100 万平方米高强度橡胶输送带生产线项目”的投资额，本年度该项目无超募资金及募集资金利息使用，累计使用 3,267.50 万元。 根据 2012 年 10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四届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1 亿元投入年产 600 万平方米环保节能型橡胶输送带技改项目。本年度该项目使用超募资金投入 535.99 万元，累计使用						

	9,404.62 万元。 根据 2017 年 6 月 19 日公司董事会六届四次会议决议，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600.04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即 2,665.30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根据 2011 年 12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四届八次会议决议，将年产 1,100 万平方米高强度输送带生产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一条织物芯生产线搬迁至原募投项目生产车间的南侧车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该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分期逐步投入、达产，并已于 2013 年上半年全部完工、达产。该项目追加的投资额 3,300 万元系使用超募资金及募集资金利息投入。

[注 2]：该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分期逐步投入、投产，并已于 2014 年下半年全部完工、投产。